## 土木工程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能力分计算细则 (课外研学部分)

围绕土木工程一流创新领军人才培养的目标,进一步提升我院本科生综合实践创新能力、团队协作及表达能力,结合国家和东南大学相关政策,制定本细则(课外研学部分)。课外研学附加分项包括,学科竞赛(E1)、论文专利(E2)、SRTP项目(E3),具体计分规则如下:

### 1. 学科竞赛获奖得分(E1,限两项,两项竞赛创新作品不得有交叉,总分限30分)

#### 1.1 I 类竞赛

竞赛学科分类	级 别	特等奖/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I类竞赛	国际级	30	25	15
(土木工程、力学等相关学科	国家级	20	15	10
作品型竞赛)	省部级	15	10	0
作前望兄恭力	校级	2.5	0	0

### 1.2 II 类竞赛

竞赛学科分类	级 别	特等奖/一等 奖	二等奖	三等奖
	国际级	20	12	8
II 类竞赛	国家级	10	8	6
(其余各类学科作品型竞赛)	省部级	7	5	0
	校级	2	0	0

# 1.3 III 纯考试类竞赛(如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、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及其省赛)

竞赛学科分类	级 别	特等奖/一等 奖	二等奖	三等奖
III 类竞赛	国际级	12	8	6
2 12 = 2 1	国家级	8	6	4
(纯考试类竞赛)	省部级	4	2	0

备注:(1)每人只能最多填两项竞赛项目,两项竞赛作品不得有交叉。

- (2) 对于在"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内的竞赛项目"的竞赛及其对应省赛: 获 奖得分按照表中对应分值的 2 倍计(**不得突破 30 分**)
- (3) 若国际级竞赛不设等级奖,则按以下原则认定:排名第1(特等奖)、排名前15%(一等奖)、排名前30%(二等奖)、排名前50%(三等奖);

### 1.4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等竞赛创新成果获奖

级 别	特等奖/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国家级	30	25	20
省部级	20	15	0
市级/校级	15	0	0

备注: 以上得分为该项目最高得分;

以上各项所列项目为总分数。若有多位成员参加,成员按照约定比例切分(每个成员得分比例不得超过平均比例的 2 倍,且不得低于平均比例的 1/2),如果没有明确约定比例,按照成员数量平均分配。项目指导教师不计入作者总数和排序。

### 特殊学术专长

中国国际"互联网+"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"挑战杯"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、"挑战杯"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、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作为学生特殊学术专长进行认定,具体办法如下(分数比例分配原则同竞赛获奖)

竞赛名称	全国金奖	全国银奖	全国铜奖
中国国际"互联网+"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	100	80	60
"挑战杯"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	100	80	60
"挑战杯"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	100	80	60

竞赛名称	全国特等奖/一等奖	全国二等奖	全国三等奖
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	60	45	30

### 2. 论文专利得分(E2,限一项,总分限8分)

2.1 在校学习期间,在国内外正式出版的核心刊物发表论文或参加国际、国内各级学术活动提交论文并发表在核心刊物上,分值规定为:

级 别	得 分
国际核心刊物 A 类	8
国际核心刊物B类	7
国内核心刊物	6

- 2.3 在校学习期间授权的国家专利,分值规定为:
- (a) 国家发明专利: 8分; (b) 国家实用新型: 6分; (c) 国家外观专利: 1分。
- 备注:(1)论文和专利得分限一项,总分限8分;
  - (2) 论文仅计学生作者单位署名"东南大学":
  - (3) 申请专利的专利权人或联系地址应为东南大学;
  - (4) 若为受理专利,分值乘以 0.5 系数;
- (5)论文有多位作者,则根据作者排序按以下比例进行分配:一位作者:100%; 二位作者(老师一作、本科生二作):本科生 100%;两位作者中第一作者计 60%;三 位作者中第一作者计 55%;四位及以上时第一作者计 50%。项目指导教师不计入作者 总数和排序。
- (6)专利有多位作者,则根据作者排序按以下比例进行分配:一位作者:100%; 二位作者:60%、40%;三位作者:55%、30%、15%;四位作者及以上:50%、30%、 15%、5%(只计前四位);项目指导教师不计入作者总数和排序。
  - (7) 国际核心刊物 A 类的定义为:被 SCI 收录的与本专业相关的期刊;
- (8) 国际核心刊物 B 类的定义为: 有国外发行且与本专业相关的期刊,原则上 需被 EI 核心收录;
- (9)国内核心刊物的定义请参阅《东南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重要刊物目录》中所列的与本专业相关期刊;
  - 3. SRTP 项目得分(E3,限一项,总分限 12分)
  - 3.1 参加 SRTP 项目并结题

级 别	优	良	通过
国家级	12	10	0
省部级	10	8	0

备注:以上得分为相应结题项目总分,项目成员得分按照工作量比例切分,对于经小组讨论的达到省良好水平及以上的 SRTP 项目可以加 6 分。

以上成果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,包括获奖证书、论文封面目录及首页的复印件、录用证明、结题证书、专利证书等,由土木工程学院课外研学指导小组统一认定。

4. 本计算细则与学校免研政策有冲突时,以学校政策为准。

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5年08月